

曾經在一所醫院裡，進行了有一個有關醫生和護士的實驗。

二十二位護士接到一位醫生的電話：「我在30分鐘後會到醫院醫治病人甲，現在立即替我給予20mg的藥物A與病人甲，好讓藥物在我到來時已發揮效力。」

護士和該醫生事前素未謀面，甚至完全不認識對方。

然而護士在給予藥物時，發現藥物標籤指明藥物A的常用劑量是5mg，而最高劑量更只是10mg！醫生指示立即給予藥物，護士不敢怠慢；但醫生的指示有錯嗎？

你試猜想故事結局.....

在明知藥物(可能)過量的情況下，護士原來不敢拒絕醫生指令！二十二位護士當中，只有一位拒絕指示，沒有給予過量藥物。

當然，這只是一個實驗；實驗中使用的藥物A只是安慰劑。

當然，這只是一個實驗；但現實中的你會如何面對？



# The Lucifer Effect

故事引述自心理學家菲利浦·津巴多的《路西法效應 The Lucifer Effect》。作者透過此書探討人性的陰暗面——人為什麼會變成壞人？

請容我斷章取義，只看看這個醫生和護士的實驗。我們不評論故事中誰對誰錯，我們不判斷故事中誰善誰惡，捫心自問，類似的故事曾經發生在你我身邊嗎？

你可曾發現藥物問題，不論是 unusual dose、frequency、duration、drug combination，甚至 suspect wrong drug choice 等等，致電醫生查問後，醫生回覆確定處方。你曾在處方上寫上或在 "Remark" 加上 "confirmed with Dr. XYZ"，然後繼續配發藥物嗎？

工作中不乏類似的故事。

MAR 上醫生處方 "Pariet 30mg RT Daily"，同事甲已經致電醫生查問，並 "Remark" 了 "confirmed with Dr. XYZ"。藥物已經準備妥當等待 final check，同事乙認為處方不正確，再次致電醫生，解釋 Pariet 不能 given RT，解釋 Pariet 的常用劑量是 20mg Daily。經過一番查核解釋，原來病人一直服食 Lansoprazole 30mg RT Daily，原來醫生誤以為 Pariet = Lansoprazole。

書中指出，醫生在醫治病人時獲得絕對的權力和責任。護士遵從指示給予藥物，因為責任一直在醫生身上。書中甚至大膽說出，可能不少的醫療事故是源於護士不能挑戰醫生的權威。

時移世逆，醫生和護士，加上藥劑師，再不應存在高下關係。在醫治照顧病人時，醫生、護士和藥劑師必須作出獨立判斷，能夠互相尊重和互相監察。

面對處方問題，我們不能輕率拋下一句 "confirmed with Dr. XYZ"。藥劑師需要堅持，藥劑師需要為病人把關。

如果再次看見 "confirmed with Dr. XYZ"，你可會想一想？